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7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丽华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计划》及《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公告》（2018-091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要求。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58名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8年12月20日为授予日，向58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22.2682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092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截止到本次会议召开日，王志辉等1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涉及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344,737股。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093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过往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18-090 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21日